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  
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  
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BEIJING PROPERTIES (HOLDINGS) LIMITED**  
**北京建設（控股）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925)

- (1) 委任主席、總裁及董事**
- (2) 變更副主席、營運總監、首席財務官及公司秘書**
- (3) 執行董事及副主席辭任**

北京建設（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自二零一六年六月二十七日起：

- (a) 錢旭先生已獲委任為本公司主席；
- (b) 胡野碧先生已獲委任為本公司副主席；
- (c) 蕭健偉先生已獲委任為本公司總裁。蕭健偉先生不再擔任本公司營運總監、首席財務官及公司秘書，即時生效；
- (d) 董麒麟先生已獲委任為本公司執行董事及營運總監；

- (e) 尹利湛先生已獲委任為本公司執行董事及首席財務官；
- (f) 趙建鎖先生已獲委任為本公司執行董事；
- (g) 李長鋒先生已獲委任為本公司執行董事；
- (h) 鄭靜富先生已獲委任為本公司公司秘書；及
- (i) 于力先生因其需要投入更多精力及時間處理新工作而辭任本公司執行董事及副主席，即時生效。

**錢旭先生**，52歲，自二零零九年七月起為本公司執行董事及首席執行官。彼為北京北控置業有限責任公司（「北京北控置業」）之主席及執行董事。錢先生畢業於北京工業大學經濟與管理學院，取得經濟學學士學位，並持有清華大學高級管理人員工商管理碩士學位。錢先生在併購、企業重組及財務管理方面擁有豐富經驗。錢先生為本公司控股股東皓明控股有限公司（「皓明」）之董事。錢先生於二零一五年四月二十日獲委任為CAQ Holdings Limited（「CAQ」，於澳洲證券交易所上市之公司，上市公司代碼：CAQ）之非執行董事。

於本公佈日期，錢先生為本公司根據購股權計劃授出之40,000,000份購股權之擁有人。

**胡野碧先生**，52歲，自二零一五年十二月起為本公司之執行董事以及投資及風險管理委員會之主席。彼為睿智金融集團有限公司之創辦人兼主席。胡先生於荷蘭之Netherlands International Institute for Management取得工商管理碩士學位及於中國北京之北京理工大學取得管理工程專業研究生文憑。胡先生擁有逾24年證券及金融服務、併購及企業融資經驗。胡先生亦同時擔任華聯國際（控股）有限公司（香港聯交所股份代號：969）、百威國際控股有限公司（香港聯交所股份代號：718）及瀚洋物流控股有限公司（香港聯交所股份代號：1803）之執行董事。

於本公佈日期，China Sharp Group Limited為7,000,000股本公司股份之實益擁有人。胡先生與其配偶各自實益擁有China Sharp Group Limited全部已發行股本之50%。因此，胡先生被視為於China Sharp Group Limited所實益擁有之7,000,000股股份中擁有權益。

**蕭健偉先生**，47歲，自二零零九年七月起為本公司執行董事。蕭先生畢業於香港城市大學，取得會計學士學位，並為英國特許公認會計師公會及香港會計師公會資深會員以及英格蘭及威爾斯特許會計師公會會員。蕭先生在財務管理及企業顧問方面擁有豐富經驗。蕭先生為本公司控股股東皓明之董事，並為京泰實業(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之聯營公司)之首席財務官。蕭先生於二零一五年四月二十日獲委任為CAQ之非執行董事。蕭先生自二零一零年八月起亦為鴻寶資源有限公司(聯交所股份代號：1131)之獨立非執行董事。

於本公佈日期，蕭先生為本公司根據購股權計劃授出之28,000,000份購股權之擁有人。

**董麒麟先生**，51歲，自二零零九年十一月及二零一四年二月起分別為本公司全資附屬公司北京允中投資諮詢有限公司(「北京允中投資諮詢」)之執行副總裁及本公司執行副總裁。彼亦為北京控股集團有限公司(「北控集團」)金融證券部經理。董先生畢業於北京科技大學，取得公共管理學碩士學位，並獲得中國高級會計師及註冊會計師之專業技術資格。董先生在企業管理及財務運作方面擁有豐富經驗。

於本公佈日期，董先生為本公司根據購股權計劃授出之19,300,000份購股權之擁有人。

本公司與董先生已訂立服務合約，為期三年（除非其中一方於任何時間發出不少於三個月之書面通知而終止），且董先生將須根據本公司之公司細則於本公司下一屆股東大會上輪值告退並膺選連任。董先生將收取年度董事袍金144,000港元，此乃參考彼於本公司之職責及責任、本公司之薪酬政策及現行市況而釐定。

**尹利湛先生**，55歲，自二零一四年二月及二零一三年十月起分別為本公司司庫及本公司附屬公司中國物流基礎設施（控股）有限公司（「**中國物流**」）之首席財務官。尹先生於一九八三年畢業於香港浸會學院，取得會計學榮譽文憑，並於一九八八年獲英國Coventry Polytechnic頒授資訊科技碩士學位。彼為英國特許公認會計師公會資深會員及香港會計師公會會員。任職於本公司前，彼為中國衛星寬頻網絡有限公司財務及行政部總經理，並為卜蜂國際有限公司（聯交所股份代號：43）項目財務總監。尹先生於財務管理方面擁有豐富寶貴經驗。

於本公佈日期，尹先生為本公司根據購股權計劃授出之5,500,000份購股權之擁有人。

本公司與尹先生已訂立服務合約，為期三年（除非其中一方於任何時間發出不少於三個月之書面通知而終止），尹先生將須根據本公司之公司細則於本公司下一屆股東大會上輪值告退並膺選連任。尹先生將收取年度董事袍金144,000港元，此乃參考彼於本公司之職責及責任、本公司之薪酬政策及現行市況而釐定。

**趙建鎖先生**，52歲，為北京北控置業執行董事、副秘書及工會主席。趙先生畢業於中共中央黨校，主修國際經濟學。彼於一九八零年至一九九二年於中國人民解放軍總參謀部任職，退伍時為上尉及助理工程師。趙先生於一九九二年至二零零三年就職於中共北京市委城建工委幹部處，並於二零零三年加入北京市燃氣集團有限責任公司擔任辦公室副主任。於二零零五年，趙先生加入北控集團擔任辦公室副主任及工會副主席。趙先生於二零一五年被北控集團調派至其附屬公司北京北控置業擔任副秘書及工會主席。趙先生於企業管理、內部控制及政府部門協調方面擁有豐富經驗。

於本公佈日期，趙先生為本公司根據購股權計劃授出之4,700,000份購股權之擁有人。

本公司與趙先生已訂立服務合約，為期三年（除非其中一方於任何時間發出不少於三個月之書面通知而終止），且趙先生將須根據本公司之公司細則於本公司下一屆股東大會上輪值告退並膺選連任。趙先生將收取年度董事袍金144,000港元，此乃參考彼於本公司之職責及責任、本公司之薪酬政策及現行市況而釐定。

**李長鋒先生**，43歲，自二零零九年十一月及二零一四年二月起分別為本公司及北京允中投資諮詢之執行副總裁以及中國物流之主席兼執行董事。李先生畢業於北方交通大學，取得交通運輸管理學碩士學位，並獲得中國工程師之專業技術資格。李先生在企業管理及物流地產投資開發方面擁有豐富經驗。

於本公佈日期，李先生為本公司根據購股權計劃授出之18,800,000份購股權之擁有人。

本公司與李先生已訂立服務合約，為期三年（除非其中一方於任何時間發出不少於三個月之書面通知而終止），且李先生將須根據本公司之公司細則於本公司下一屆股東大會上輪值告退並膺選連任。李先生將收取年度董事袍金144,000港元，此乃參考彼於本公司之職責及責任、本公司之薪酬政策及現行市況而釐定。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本公佈日期，錢先生、胡先生、蕭先生、董先生、尹先生、趙先生及李先生均概無(1)與任何其他董事、本公司高級管理人員或主要或控股股東有任何關係；及(2)於本公司或任何其相聯法團（定義見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之任何股份、相關股份或債券中擁有任何權益或被視為擁有任何權益或淡倉。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錢先生、胡先生、蕭先生、董先生、尹先生、趙先生及李先生均概無於本公司或任何其附屬公司擔任任何其他職務，且於過往三年並無於證券在香港或海外任何證券市場上市之任何其他公眾公司擔任任何董事職務。錢先生、胡先生、蕭先生、董先生、尹先生、趙先生及李先生均已確認，並無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h)至(v)條之任何規定而予以披露之資料，且亦無與彼委任有關之其他事宜須提請股東垂注。

**鄭靜富先生**，42歲，自二零一三年十月起為本公司財務總監。彼於二零一五年四月二十九日獲委任為CAQ之首席財務官。鄭先生畢業於澳洲西部珀斯科廷大學，獲頒商務學士學位，主修會計及財務，並於南澳大學取得工商管理碩士學位。彼為香港會計師公會資深會員及澳洲會計師公會會員。鄭先生於會計、財務管理及公司秘書實務方面擁有豐富經驗。

于力先生已確認彼與董事會並無意見分歧，亦不知悉任何有關彼辭任之事宜須提請本公司股東垂注。董事會謹藉此機會向于先生就彼於擔任副主席兼執行董事期間對本公司作出之寶貴貢獻致以由衷謝意。

承董事會命  
北京建設(控股)有限公司  
錢旭  
主席

香港，二零一六年六月二十七日

於本公佈日期，執行董事為錢旭先生、胡野碧先生、趙建鎖先生、蕭健偉先生、遇魯寧先生、洪任毅先生、董麒麟先生、李長鋒先生及尹利湛先生；而獨立非執行董事為葛根祥先生、朱武祥先生、陳進思先生、宋立水先生及陳旭翔先生。